

证券代码：300041

证券简称：回天新材

公告编号：2025-49

债券代码：123165

债券简称：回天转债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一致行动人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回天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力先生分别与一致行动人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签署后，章力先生所持公司表决权不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一、表决权委托的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15日，公司股东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分别与章力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史襄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64,536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71%）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王争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416,176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33%）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赵勇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669,696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39%）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8月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东进行大宗交易并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68）。

2023年8月2日，公司股东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力先生分别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东史襄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983,897 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数的 0.72%）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股东王争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841,029 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数的 0.33%）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股东赵勇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2,170,605 股股份（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数的 0.39%）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委托期限均为 24 个月，自 2023 年 8 月 3 日开始起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5）。

在上述《表决权委托协议》有效期内，协议双方均遵守和履行了协议约定。

二、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续签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5 年 8 月 3 日，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分别与章力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东史襄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983,897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0.71%）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股东王争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841,029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0.33%）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股东赵勇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2,170,605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0.39%）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章力行使。委托期限均为 24 个月，自 2025 年 8 月 3 日开始起算。

上述表决权委托后，章力先生所持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 91,192,311 股（包括章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以及章锋、杨莲花、上海璞锐思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委托给章力行使的表决权），未发生变化，章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章力	10,515,180	1.88%	16.30%
章锋	27,899,450	4.99%	0
杨莲花	30,796,299	5.50%	0
上海璞锐思咨询 管理有限公司	13,985,851	2.50%	0
史襄桥	3,983,897	0.71%	0
王争业	1,841,029	0.33%	0
赵勇刚	2,170,605	0.39%	0
合计	91,192,311	16.30%	16.30%

三、《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其他主要内容

受托方章力先生与委托方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续签的《表决权委托协议》，除委托股份数量条款有区别外，其他条款均相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委托授权范围

1、委托方同意无偿且不可撤销地授权受托方作为标的股份对应表决权唯一、排他的受托人，在委托期限内，受托方可根据自己的意志，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独立行使委托股份对应的全部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等股东权利，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代为召集、召开、主持、出席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公司的股东会或临时股东会；

（2）代为行使股东提案权，提议选举或罢免公司的董事（或候选人）、监事（或候选人）及其他议案；

（3）代为行使表决权，对股东会每一审议和表决事项代为投票，但涉及处分或限制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权益的事项除外；

（4）其他与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相关的事项（分红、转让、质押等财产性权利除外）。

2、本协议项下的表决权委托为全权委托。委托方不再就上述具体表决事项分别出具委托书，但如因监管机关需要或受托方行使标的股份之股东权利需要，委托方有义务积极配合受托方根据本协议对授权委托事项涉及股东权利的行使。受托方行使表决权时，如需委托方出具委托授权书、在相关文件上签字等事项时，委托方应自收到受托方通知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予以配合。

3、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委托方不得自行行使或者再委托任何第三方行使表决权。

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委托方始终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表决权委托给受托方行使，如因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导致委托方持有公司股份变化的，本协议约定的表决权委托行使涉及的股份数额相应自动调整。

（二）委托期限

本协议委托期限为二十四个月，自2025年8月3日开始起算。

（三）股份转让及股份质押

1、如委托方拟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对该等股份进行质押，应至少提前10个工作日，将相关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受托方。

2、若委托方因主动股份减持或法院强制执行等原因被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标的股份导致委托方持股数量发生变化的，本协议约定的表决权委托行使涉及的股份数额相应自动调整。

3、委托方有权减持股份但在减持前应至少提前10个工作日告知受托方，受托方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对前述委托方转让的股票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如受托方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受托方可直接或通过受托方控制的关联方受让委托方转让的股票。

（四）双方承诺与保证

1、委托方承诺并保证将严格遵守本协议的约定，委托期间，受托方为其所持公司股份享有表决权唯一、合法的权利人，并保证受托方独立行使委托权利，不对受托方行使受托权利进行干预，在表决权行使及进行提议、提案、建议等过程中，均以受托方决定为合法、有效意见。

2、受托方承诺并保证将谨慎勤勉地在授权范围内依法行使委托权利，且不会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不会损害公司或其它股东合法权益。

3、委托期间，委托方不得单方解除或撤销本协议项下的授权委托，若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各方应立即寻求与本协议约定的实施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五）协议的变更与终止

1、本协议生效后，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2、本协议到期后自动终止，如需续签的，双方应在约定的委托期限届满前30日内就续签协议事宜进行协商，双方无异议的，将另行签署委托协议，委托期限不少于24个月。

3、本协议的任何变更或终止均应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

（六）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史襄桥、王争业、赵勇刚与章力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表决权委托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4 日